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4-017

##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 19 层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6,717,59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6,717,5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14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148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轩景泉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 5 人；
- 3、董事会秘书王艳丽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 2、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 3、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675,716	99.9261	41,876	0.0739	0	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56,717,592	100	0	0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2.01	关于选举轩景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2.02	关于选举轩菱忆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2.03	关于选举马晓宇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2.04	关于选举王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2.05	关于选举李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2.06	关于选举汪康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3.01	关于选举陈平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3.02	关于选举范勇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3.03	关于选举张奥为第五	55,767,592	98.3250	是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1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张鹏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4.02	关于选举李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14.03	关于选举秦翠英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5,767,592	98.325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970,650	100	0	0	0	0
9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970,650	100	0	0	0	0
1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970,650	100	0	0	0	0
12.01	关于选举轩景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2.02	关于选举轩菱忆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2.03	关于选举马晓宇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2.04	关于选举王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2.05	关于选举李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2.06	关于选举汪康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3.01	关于选举陈平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3.02	关于选举范勇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3.03	关于选举张奥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4.01	关于选举张鹏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4.02	关于选举李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14.03	关于选举秦翠英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0,650	68.0204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6、7 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议案 6、9、10、12、13、1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谷亚韬、杨丽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